郑州市中原区桐柏路街道办事处文件

桐政发〔2017〕16 号

关于印发《中原区 2017 年度迎接全国文明城市考评验收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“双迎攻坚”“六小”门店治理工作标准》的通知

各社区（村）:

现将《中原区 2017 年度迎接全国文明城市考评验收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“双迎攻坚”“六小”门店治理工作标准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桐柏路街道办事处

2017 年 3 月 29 日

中原区小餐饮店治理标准

1、持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（餐饮服务许可证）和营业执照，店内需制定卫生管理制度和卫生管理组织，以上信息悬挂于醒目位置，并配有专（兼）职卫生管理人员。

2、从业人员持有效健康证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，操作间工作人员需穿戴浅色整洁工作衣帽。

3、操作间（瓷砖到顶）面积不小于 8 平方米，配备有上下水的 3 个水池；灶台上方有吸尘罩，有机械排风设施，操作间需有洗消区，能满足顾客使用的消毒保洁设施（保洁柜、消毒柜等），并有标识，有消毒记录；制作、盛放食品用具、容器等有标识，生熟分离。

4、内外环境整洁，垃圾容器必须加盖密闭，垃圾及时清运；室内物品摆放整洁有序，隔墙离地。

5、不得超许可范围经营，如经营凉菜，需设封闭凉菜间（瓷砖到顶）面积不小于 5 平方米；设有食品传递窗口；有独立空调设施，室温不高于 25 度；有冷藏设施，操作台上方悬挂紫外线消毒灯，有上下水的单独清洗池，并有标识；不能有明沟，地漏带水封；有工具清洗消毒设施（酒精棉签等）；凉菜间门能自动关闭；工作人员需穿戴浅色整洁工作衣帽、口罩和手套；废弃物容器盖子应当为非手动开启式；凉菜销售处应有防蝇防尘设施。

6、无腐败、变质、伪劣、过期食品。

7、购进食品有进货查验记录，并索取供货商生产许可证、检验报告和营业执照票据。

8、应有防止蚊蝇、老鼠、蟑螂等病媒进入室内的设施。如纱门、纱窗、风幕机、管线孔洞和排风扇金属罩等。

9、量化分级公示牌上墙，相关信息完整。

10、室内醒目处张贴禁止吸烟和文明餐桌宣传标识，无烟灰缸、烟头，并配备专（兼）职劝阻员。

中原区小食品店治理标准

1、持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（食品流通许可证）和营业执照，店内需制定卫生管理制度和卫生管理组织，以上信息悬挂于醒目位置，并配有专（兼）职卫生管理人员。

2、从业人员持有健康证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。

3、经营场所内外环境整洁，店内物品摆放整洁有序，隔墙离地，与生活区分（隔）开。

4、无腐败、变质、伪劣、过期食品；销售散装熟食应配备无毒、清洁的专用取放工具及容器，其盛放食品用具、容器等有标识。

5、购进食品有进货查验记录，并索取供货商生产许可证、检验报告和营业执照票据。

6、应有防止蚊蝇、老鼠、蟑螂等病媒进入室内的设施。如纱门、纱窗、风幕机、管线孔洞和排风扇金属罩等。

7、室内醒目处张贴禁止吸烟标识，并配备专（兼）职劝阻员。

中原区小浴池治理标准

1、持有效的卫生许可证、营业执照和本年度的检测报告，店内需制定卫生管理制度和卫生管理组织，以上信息悬挂于醒目位置；并应配有专（兼）职卫生管理人员。

2、从业人员需持有效的健康证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。

3、经营场所内外环境卫生应整洁，垃圾密闭存放、及时清运。

4、需有专用消毒间（瓷砖到顶），配备 3 个水池，每个水池有上下水，还需配备消毒柜、紫外线消毒灯和换气扇等设施；供顾客使用的用具（拖鞋、口杯、修脚工具）要消毒，消毒后的顾客用具需放置在保洁设施（密闭保洁柜、保洁桶），拖鞋消毒清洗后需放在拖鞋晾晒架，以上设施应有标识；消毒操作应规范，流程和制度要上墙，并有消毒记录；消毒剂应有省级卫生行政部门发放的有效卫生许可证。

5、有专用的布草间（床上用品存放处），内设密闭布草柜（保洁柜），有分类存放标识，有出入库记录，保洁制度需上墙，布草外洗的应提供与外洗公司签订的合同，并索取检测报告和营业执照。

6、洗化用品，一次性顾客使用工具需索取卫生许可批件、营业执照和检测报告。

7、应有防止蚊蝇、老鼠、蟑螂等病媒进入室内的设施。如纱门、纱窗、风幕机、管线孔洞和排风扇金属罩等。

8、在浴室入口处可见醒目禁止性病、皮肤病患者入浴的标识，

浴区内应设置机械通风设施。

9、室内醒目处张贴禁止吸烟标识，无烟灰缸、烟头，并配备专（兼）职劝阻员。

中原区小美容美发治理标准

1、持有效的卫生许可证、营业执照和本年度的检测报告，店内需制定卫生管理制度和卫生管理组织，以上信息悬挂于醒目位置；并应配有专（兼）职卫生管理人员。

2、从业人员需持有效的健康证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。

3、经营场所内外环境卫生应整洁，垃圾密闭存放、及时清运，需设置毛发专用回收桶，并张贴标识。

4、需有专用消毒区，水池有上下水，并有标识；需配备消毒柜，供顾客使用的用具（剪子、梳子、剃刀、理发推子、毛巾、拖鞋、口杯、美容工具）应消毒，消毒后的顾客用具需放置在保洁设施（密闭保洁柜、保洁桶），以上设施应有标识；消毒操作应规范，流程和制度要上墙，并有消毒记录；消毒剂应有省级卫生行政部门发放的有效卫生许可证。

5、需设置皮肤病专用工具箱，工具箱内配备齐全（剪子、梳子、剃刀、理发推子、毛巾、围布、酒精棉球）。

6、美容间内设置紫外线消毒灯、机械排风扇；美发烫染区应设置机械排风设施。

7、洗化用品，一次性顾客使用工具需索取卫生许可批件、营业执照和检测报告。

8、应有防止蚊蝇、老鼠、蟑螂等病媒进入室内的设施。如纱门、纱窗、风幕机、管线孔洞和排风扇金属罩等。

9、室内醒目处张贴禁止吸烟标识，无烟灰缸、烟头，并配备专（兼）职劝阻员。

中原区小旅店治理标准

1、持有效的卫生许可证、营业执照和本年度的检测报告，店内需制定卫生管理制度和卫生管理组织，以上信息悬挂于醒目位置；并应配有专（兼）职卫生管理人员。

2、从业人员需持有效的健康证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。

3、经营场所内外环境卫生应整洁，垃圾密闭存放、及时清运。

4、需有专用消毒间（瓷砖到顶），配备 3 个水池，每个水池有上下水，还需配备消毒柜、紫外线消毒灯和换气扇等设施；供顾客使用的用具（拖鞋、口杯）要消毒，消毒后的顾客用具需放置在保洁设施（密闭保洁柜、保洁桶），拖鞋消毒清洗后需放在拖鞋晾晒架，以上设施应有标识；消毒操作应规范，流程和制度要上墙，并有消毒记录；消毒剂应有省级卫生行政部门发放的有效卫生许可证。

5、有专用的布草间（床上用品存放处），内设密闭布草柜（保洁柜），有分类存放标识，有出入库记录，保洁制度需上墙，布草外洗的应提供与外洗公司签订的合同，并索取检测报告和营业执照。

6、洗化用品，一次性顾客使用工具需索取卫生许可批件、营业执照和检测报告。

7、应有防止蚊蝇、老鼠、蟑螂等病媒进入室内的设施。如纱门、纱窗、风幕机、管线孔洞和排风扇金属罩等。

8、室内醒目处张贴禁止吸烟标识，无烟灰缸、烟头，并配备专（兼）职劝阻员。

中原区小歌舞厅治理标准

1、持有效的卫生许可证和营业执照，店内需有卫生管理制度和卫生管理组织，以上信息悬挂于醒目位置；并应配有专（兼）职卫生管理人员。

2、从业人员需持有效的健康证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。

3、经营场所内外环境卫生应整洁，垃圾密闭存放、及时清运。

4、有机械通风装置，使用分体空调的，空调滤网应定期清洗，每月不少于1次，保持滤网整洁无积尘。

5、有专用的茶具清洗消毒工具和容器，配置容量足够的保洁柜和数量足够的茶具，茶具经清洗消毒后方可提供顾客使用（提供一次性杯具的除外）。

6、室内醒目处张贴禁止吸烟标识，无烟灰缸、烟头，并配备专（兼）职劝阻员。

7、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内容。

中原区“六小”门店治理督查细则

扣分项目		分值
一、小餐饮店（满分 25 分，扣完为止；无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餐饮服务许可证、营业执照不得分）	1、①超范围经营，②卫生管理制度不健全，③无专（兼）职卫生管理人员，④证件未张贴在醒目位置。（共 4 分，各 1 分）	
	2、①从业人员无有效的健康证明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，②操作间工作人员未穿戴浅色整洁工作衣帽。（共 2 分，各 1 分）	
	3、经营场所内外环境不整洁，有暴露垃圾。（共 1 分）	
	4、①无专用消毒间或洗消区，无消毒记录②无保洁柜和消毒柜、无标识。（共 2 分，各 1 分）	
	5、①操作间（瓷砖到顶）少于 3 个水池，无标识，面积小于 8 平方米，②灶台上方无吸尘罩，无机械排风设施。（共 2 分，各 1 分）	
	6、①垃圾容器未加盖，②室内物品摆放混乱，未隔墙离地。（共 2 分，各 1 分）	
	7、①有腐败、变质、伪劣、过期食品，②进货查验记录、索证资料不齐全。（共 2 分，各 1 分）	
	8、无量化分级公示牌或相关信息不完整。（共 1 分）	
	9、制作、盛放食品用具、容器，①无标识，②存在生、熟食品混放现象。（共 2 分，各 1 分）	
	10、凉菜间，①无专间，面积小于 5 平方米，无食品传递窗口，②设置不符合要求（无消毒和冷藏设施、独立空调、紫外线灯、清洗池），③有明沟，地漏不带水封，④门不能自动关闭，废弃物容器盖子是手动开启式。（共 4 分，各 1 分）	
	11、无防止蚊蝇、老鼠、蟑螂等病媒进入室内的设施。如纱门、纱窗、风幕机、管线孔洞和排风扇金属罩等（共 2 分）	
	12、室内醒目处未张贴禁止吸烟和文明餐桌宣传标识，有烟灰缸、烟头，未配备专（兼）职劝阻员。（共 1 分）	
小计		

二、小食品店（满分 25 分，扣完为止；无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、营业执照不得分）	1、①超范围经营，②卫生管理制度不健全，③无专（兼）职卫生管理人员，④证件未张贴在醒目位置。（共 4 分，各 1 分）	
	2、从业人员无有效的健康证明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（共 1 分）	
	3、经营场所内外环境卫生①不整洁，②垃圾未密闭存放、③未及时清运。（共 3 分，各 1 分）	
	4、①店内物品摆放混乱，②店内物品未隔墙离地。（共 4 分，各 2 分）	
	5、有腐败、变质、伪劣、过期食品。（共 2 分）	
	6、①无进货查验记录，②索证资料不齐全。（共 2 分，各 1 分）	
	7、销售散装熟食未配备无毒、清洁的专用取放工具及容器。（共 2 分）	
	8、制作、盛放食品用具、容器，①无标识，②存在生、熟食品混放现象。（共 2 分，各 1 分）	
	9、经营场所未与生活区分（隔）开。（共 2 分）	
	10、无防止蚊蝇、老鼠、蟑螂等病媒进入室内的设施。如纱门、纱窗、风幕机、管线孔洞和排风扇金属罩等（共 2 分）	
	11、室内公共场所和工作场所未设置禁止吸烟警语和标识（共 1 分）	
小计		

三、小浴室（满分 25 分，扣完为止；无有效的卫生许可证、营业执照不得分）	1、①无本年度的检测报告，②未制定卫生管理制度和卫生管理组织，③证件未张贴在醒目位置；未配有专（兼）职卫生管理人员。（共 3 分，各 1 分）	
	2、从业人员无有效的健康证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。（共 1 分）	
	3、①经营场所内外环境卫生不整洁，②垃圾未密闭存放、未及时清运。（共 2 分，各 1 分）	
	4、①无专用消毒间（瓷砖到顶），②未配备 3 个水池，无上下水，③未配备消毒柜、紫外线消毒灯和换气扇等设施；顾客用具未（拖鞋、口杯、修脚工具）消毒，④无保洁设施（密闭保洁柜、保洁桶），无拖鞋晾晒架，⑤前四项设施无标识，⑥未按规范消毒，流程和制度未上墙，⑦无消毒记录；⑧消毒剂无省级卫生行政部门发放的有效卫生许可证。（共 8 分，各 1 分）	
	5、①无专用的布草间（床上用品存放处），②无密闭布草柜（保洁柜），③无分类存放标识，无出入库记录，保洁制度未上墙，④布草外洗的未与外洗公司签订的合同，并未索取检测报告和营业执照。（共 4 分，各 1 分）	
	6、洗化用品，一次性顾客使用工具未索取卫生许可批件、营业执照和检测报告。（共 1 分）	
	7、无防止蚊蝇、老鼠、蟑螂等病媒进入室内的设施。如纱门、纱窗、风幕机、管线孔洞和排风扇金属罩等。（共 2 分）	
	8、①在浴室入口处未见醒目禁止性病、皮肤病患者入浴的标识，②浴区内未设置机械通风设施。（共 2 分，各 1 分）	
	9、①未在室内醒目处张贴禁止吸烟标识，有烟灰缸、烟头，②未配备专（兼）职劝阻员。（共 2 分，各 1 分）	
小计		

四、小美容美发（满分 25 分，扣完为止；无有效的卫生许可证、营业执照不得分）	1、①无本年度的检测报告，②未制定卫生管理制度和卫生管理组织，③证件未张贴在醒目位置；未配有专（兼）职卫生管理人员。（共 3 分，各 1 分）	
	2、从业人员无有效的健康证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。（共 1 分）	
	3、①经营场所内外环境卫生不整洁，②垃圾未密闭存放、未及时清运，③未设置毛发专用回收桶，未张贴标识。（共 3 分，各 1 分）	
	4、①无专用消毒区，水池无上下水，②未对供顾客使用的工具消毒，③无消毒柜、保洁设施（密闭保洁柜、保洁桶），④前三项设施无标识，⑤未按规范消毒，流程和制度未上墙，⑥无消毒记录；⑦消毒剂无省级卫生行政部门发放的有效卫生许可证。（共 7 分，各 1 分）	
	5、①未设置皮肤病专用工具箱，②工具箱内配备不齐全，③未张帖标识。（共 3 分，各 1 分）	
	6、洗化用品，一次性顾客使用工具未索取卫生许可批件、营业执照和检测报告。（共 1 分）	
	7、无防止蚊蝇、老鼠、蟑螂等病媒进入室内的设施。如纱门、纱窗、风幕机、管线孔洞和排风扇金属罩等。（共 2 分）	
	8、①美容间内未设置紫外线消毒灯、机械排风扇（美容店）；②美发烫染区未设置机械排风设施（美发店）。（共 2 分，各 1 分）	
	9、①未在室内醒目处张贴禁止吸烟标识，②有烟灰缸、烟头，③未配备专（兼）职劝阻员。（共 3 分，各 1 分）	
小计		

五、小旅店（满分 25 分，扣完为止；无有效的卫生许可证、营业执照不得分）	1、①无本年度的检测报告，②未制定卫生管理制度和卫生管理组织，③证件未张贴在醒目位置；未配有专（兼）职卫生管理人员。（共 3 分，各 1 分）	
	2、从业人员无有效的健康证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。（共 1 分）	
	3、①经营场所内外环境卫生不整洁，②垃圾未密闭存放、未及时清运。（共 2 分，各 1 分）	
	4、①无专用消毒间（瓷砖到顶），②未配备 3 个水池，无上下水，③未配备消毒柜、紫外线消毒灯和换气扇等设施；顾客用具未（拖鞋、口杯、修脚工具）消毒，④无保洁设施（密闭保洁柜、保洁桶），无拖鞋晾晒架，⑤前四项设施无标识，⑥未按规范消毒，流程和制度未上墙，⑦无消毒记录；⑧消毒剂无省级卫生行政部门发放的有效卫生许可证。（共 8 分，各 1 分）	
	5、①无专用的布草间（床上用品存放处），②无密闭布草柜（保洁柜），③无分类存放标识，无出入库记录，④保洁制度未上墙，⑤布草外洗的未与外洗公司签订的合同，并未索取检测报告和营业执照。（共 5 分，各 1 分）	
	6、洗化用品，一次性顾客使用工具未索取卫生许可批件、营业执照和检测报告。（共 1 分）	
	7、无防止蚊蝇、老鼠、蟑螂等病媒进入室内的设施。如纱门、纱窗、风幕机、管线孔洞和排风扇金属罩等。（共 2 分）	
	8、①未在室内醒目处张贴禁止吸烟标识，②有烟灰缸、烟头，③未配备专（兼）职劝阻员。（共 3 分，各 1 分）	
小计		

六、小歌舞厅（满分 25 分，扣完为止；无有效的卫生许可证、娱乐经营许可证、营业执照不得分）	1、①超范围经营，②卫生管理制度不健全，③无专（兼）职卫生管理人员，④证件未张贴在醒目位置。（共 8 分，各 2 分）	
	2、从业人员无有效的健康证明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（共 1 分）	
	3、经营场所内外环境①卫生不整洁，②有暴露垃圾。（共 4 分，各 2 分）	
	4、①无机械通风装置，②使用分体空调的，空调滤网未定期清洗，每月少于 1 次，未保持滤网整洁无积尘。（共 4 分，各 2 分）	
	5、①无专用的茶具清洗消毒工具和容器，②未配置容量足够的保洁柜和数量足够的茶具，茶具未经清洗消毒提供顾客使用（提供一次性杯具的除外）。（共 4 分，各 2 分）	
	6、①室内醒目处未张贴禁止吸烟和文明餐桌宣传标识，有烟灰缸、烟头，未配备专（兼）职劝阻员。（共 2 分）	
	7、经营场所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内容。（共 2 分）	
小计		
合计		